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8)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3	160,282,624	141,299,173
利息收入	3	117,922,649	72,773,734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3	120,046,994	204,802,065
收入總額	3	398,252,267	418,874,972
其他收入	3	78,682,788	102,627,933
融資成本		(240,686,439)	(232,062,063)
佣金及手續費開支		(16,003,107)	(44,639,184)
員工成本	5	(90,122,845)	(101,204,007)
其他經營開支		(61,755,055)	(57,300,11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5	2,056,386	11,239,922
其他收益或虧損	5	52,826,614	(735,234)
稅前溢利	5	123,250,609	96,802,222
稅項	6	(20,318,855)	(8,133,005)
期內溢利		102,931,754	88,669,21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02,931,754	88,669,217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港元列示)	8	0.0142	0.018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102,931,754</u>	<u>88,669,217</u>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46,050,894	26,021,792
—所得稅影響	239,403	(4,088,574)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28,032,704	24,859,410
—處置時重新分類調整至損益	(2,080,905)	(2,450,418)
—所得稅影響	<u>(1,067,031)</u>	<u>(3,677,92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71,175,065</u>	<u>40,664,28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74,106,819</u></u>	<u><u>129,333,500</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u>174,106,819</u></u>	<u><u>129,333,500</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6,837,593	37,006,105
無形資產		9,684,930	11,448,3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9,960,794	10,908,35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2,210,958,551	690,934,760
反向回購協議		90,599,030	92,700,369
法定存款		13,722,661	20,723,815
遞延稅項資產		73,527,895	93,974,695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6,393,746	6,403,751
		<u>2,441,685,200</u>	<u>964,100,192</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	1,379,177,656	1,171,860,8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6,284,497,750	4,373,209,7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5,466,977,543	4,941,786,30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85,797,931	84,222,555
法定存款		9,143,613	9,796,173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34,304,711	387,514,648
應收稅款		1,265,569	7,967,063
銀行結餘—信託賬戶		2,628,828,222	1,831,016,133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2,269,418,398	1,961,292,282
		<u>18,459,411,393</u>	<u>14,768,665,732</u>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3,553,252,834	2,246,110,797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4,707,992	124,641,261
應付關聯方款項		4,873,605	4,002,026
合約負債		1,256,848	1,355,175
應納稅款		1,222,194	6,826,3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40,515,958	26,180,966
回購協議		6,191,119,767	5,108,975,622
銀行借款		5,014,302,091	2,621,311,780
票據		63,141,669	60,960,087
租賃負債		19,289,126	19,365,469
其他負債		102,644,028	96,457,776
		<u>15,106,326,112</u>	<u>10,316,187,272</u>
流動資產淨值		<u>3,353,085,281</u>	<u>4,452,478,460</u>
非流動負債			
回購協議		812,153,481	519,317,230
債券		656,435,863	649,739,968
遞延稅項負債		6,910	8,318
租賃負債		2,238,955	11,434,683
		<u>1,470,835,209</u>	<u>1,180,500,199</u>
資產淨值		<u><u>4,323,935,272</u></u>	<u><u>4,236,078,453</u></u>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權益			
股本		400,000,000	400,000,000
股份溢價		3,339,895,424	3,379,895,424
累計虧損		(918,598,006)	(992,084,722)
其他儲備		11,577,844	11,577,844
資本儲備		442,441,821	442,441,821
公允價值儲備		48,618,189	(5,751,914)
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權益		3,323,935,272	3,236,078,453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應佔權益		1,000,000,000	1,000,000,000
總權益		4,323,935,272	4,236,078,4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上環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32樓全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經紀服務、保證金融資服務、企業融資服務、資產管理服務以及金融產品及投資。其直接控股公司為興證(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興證(香港)」)。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興業證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興業證券已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a)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b)。

(b)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任何其他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缺乏可交換性

採用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經紀：		
證券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5,579,713	77,388,520
期貨及期權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7,072,735	5,921,647
保險經紀佣金收入	1,838,638	1,914,308
	<u>64,491,086</u>	<u>85,224,475</u>
企業融資：		
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		
—債務證券	85,240,629	38,682,565
—股本證券	549,487	39,416
企業顧問費收入	200,400	607,735
保薦費收入	1,053,487	—
安排費收入	3,035,803	9,389,455
	<u>90,079,806</u>	<u>48,719,171</u>
資產管理：		
資產管理費收入	4,747,274	6,218,442
投資顧問費收入	964,458	1,137,085
	<u>5,711,732</u>	<u>7,355,527</u>
	<u>160,282,624</u>	<u>141,299,173</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利息收入		
金融產品及投資：		
反向回購協議利息收入	3,398,352	2,835,4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投資利息收入	59,758,858	48,957,18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利息收入	41,369,311	6,040,519
	<u>104,526,521</u>	<u>57,833,109</u>
保證金融資：		
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	13,396,128	14,940,625
	<u>117,922,649</u>	<u>72,773,734</u>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金融產品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63,715,677	167,903,1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3,405,563	2,086,3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淨額	(77,535,818)	(45,019,423)
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42,259,405)	19,668,0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收益淨額	–	1,484,87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股息收入	70,640,072	56,228,611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投資收益淨額	2,080,905	2,450,418
	<u>120,046,994</u>	<u>204,802,065</u>
收入總額	<u><u>398,252,267</u></u>	<u><u>418,874,972</u></u>

就客戶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確認收入的時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點	150,408,675	129,426,104
隨時間	<u>9,873,949</u>	<u>11,873,069</u>
	<u>160,282,624</u>	<u>141,299,173</u>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金融機構利息收入	71,563,816	95,264,428
雜項收入	<u>7,118,972</u>	<u>7,363,505</u>
	<u>78,682,788</u>	<u>102,627,933</u>

4. 分部報告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報告的用於資源配置及分部業績評估的資料主要以所提供服務的類型為重點。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的經營位於香港。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可予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財富管理—向客戶提供證券、期貨、期權及保險經紀、金融產品及保證金融資等服務；

企業融資—提供企業顧問、保薦、債務及股本證券的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結構性產品安排服務；

資產管理—提供基金管理、全權委託賬戶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

金融產品及投資—基金、債務及股本證券、固定收益、衍生工具以及其他金融產品的自營交易及投資；及

其他—除上述之外的其他業務，包括總部營運及投資控股平台，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的管理。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各分部的分部間收入經參考向第三方客戶正常收取的費用、服務性質或所產生的成本按約定費用收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財富管理 港元	企業融資 港元	資產管理 港元	金融產品 及投資 港元	其他 港元	抵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64,491,086	90,079,806	5,711,732	–	–	–	160,282,624
利息收入	13,396,128	–	–	104,526,521	–	–	117,922,649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	–	120,046,994	–	–	120,046,994
分部間收入	652,872	–	1,224,654	–	–	(1,877,526)	–
分部收入	78,540,086	90,079,806	6,936,386	224,573,515	–	(1,877,526)	398,252,267
呈列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							398,252,267
分部業績	71,522,648	58,764,177	(10,658,375)	(15,929,680)	19,551,839	–	123,250,609
呈列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前溢利							123,250,60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財富管理 港元	企業融資 港元	資產管理 港元	金融產品 及投資 港元	其他 港元	抵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85,224,475	48,719,171	7,355,527	–	–	–	141,299,173
利息收入	14,940,625	–	–	57,833,109	–	–	72,773,734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	–	204,802,065	–	–	204,802,065
分部間收入	194,415	–	3,963,540	–	–	(4,157,955)	–
分部收入	100,359,515	48,719,171	11,319,067	262,635,174	–	(4,157,955)	418,874,972
呈列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							418,874,972
分部業績	71,217,165	10,925,062	(7,683,614)	10,986,709	11,356,900	–	96,802,222
呈列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前溢利							96,802,222

5.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90,122,845	101,204,007
薪金及花紅	88,298,848	98,978,989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1,537,767	1,813,661
其他員工成本	286,230	411,357
法律及專業費用	5,342,913	4,828,525
無形資產攤銷	3,632,567	2,869,650
折舊	11,250,042	11,106,325
自有物業及設備	2,277,269	2,133,552
使用權資產	8,972,773	8,972,773
保養費	7,942,618	9,191,29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2,056,386)	(11,239,922)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2,597,904)	(11,137,61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622,345	(3,6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80,827)	(98,626)
其他收益或虧損	(52,826,614)	735,234
匯兌(收益)／虧損	(60,830,488)	1,120,980
其他虧損／(收益)	8,314,274	(385,746)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即期	<u>701,091</u>	<u>1,745,811</u>
遞延稅項	<u>19,617,764</u>	<u>6,387,194</u>
	<u>20,318,855</u>	<u>8,133,005</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照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全年實際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計提，惟本集團屬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企業的一家實體除外。

就該合資格實體而言，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計稅，而餘下應課稅利潤則按16.5%計稅。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合共40,0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批准及派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及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2,931,754	88,669,217
減：分配予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	<u>(46,250,000)</u>	<u>(15,800,000)</u>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u>56,681,754</u></u>	<u><u>72,869,217</u></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4,000,000,000</u></u>	<u><u>4,000,000,000</u></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651,371,688	1,151,314,120
減：減值撥備	(202,619,663)	(533,674,166)
	<u>448,752,025</u>	<u>617,639,954</u>
結算所	157,902,996	154,349,728
現金客戶	61,575,786	32,692,302
經紀	50,605,240	44,989,047
在首次公開發售中認購新股的客戶	17,261,848	—
減：減值撥備	(825,319)	(825,319)
	<u>286,520,551</u>	<u>231,205,758</u>
	<u>735,272,576</u>	<u>848,845,712</u>
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結算所	71,097,258	20,510,294
經紀	119,244,669	105,701,971
	<u>190,341,927</u>	<u>126,212,265</u>
企業融資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27,976,632	29,617,914
減：減值撥備	(1,450,216)	(1,450,216)
	<u>26,526,416</u>	<u>28,167,698</u>
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1,487,715	3,062,938
減：減值撥備	(150,000)	(150,000)
	<u>1,337,715</u>	<u>2,912,938</u>
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		
經紀	425,699,022	165,722,217
	<u>1,379,177,656</u>	<u>1,171,860,830</u>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就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抵押保證金貸款而言，貸款須於結算日之後按要求償還。

應收賬款（有抵押保證金貸款除外）

除有抵押保證金貸款外，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日。

就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而言，根據與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訂立的結算安排，期貨結算公司所持有的全部未平倉倉盤均被視為猶如已按期貨結算公司釐定的相關收市價平倉及重新建倉。來自該「市值計價」結算安排的溢利或虧損計入應收期貨結算公司的賬款內。根據與經紀訂立的協議，市值計價溢利或虧損均被視為猶如已結算且計入應收經紀的賬款內。

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按協定條款釐定，一般於提供服務後一個月至一年內結算。

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收經紀賬款的正常結算期按協定條款釐定，一般於交易日後兩至五天結算。

考慮到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以及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的性質，本公司未披露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業務性質使然，賬齡分析不會產生額外價值。

以下為於報告日期基於發票／計提日期，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總額的賬齡分析：

企業融資客戶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	11,776,050	9,318,600
少於31日	6,126,804	7,501,959
31至60日	2,441,062	9,417,143
61至90日	107,441	1,796,001
91至180日	6,039,213	52,098
超過180日	1,486,062	1,532,113
	27,976,632	29,617,914

資產管理客戶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少於31日	938,891	1,546,832
31至60日	125,412	622,645
61至90日	85,412	596,344
91至180日	104,000	147,117
181至365日	84,000	—
超過365日	150,000	150,000
	1,487,715	3,062,938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及附屬公司董事授出保證金貸款。

當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抵銷結餘，且同時有意按淨額將結餘結算或變現結餘時，本集團將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進行抵銷。

10. 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結算所	111,202,833	4,552,535
經紀	213	1,961,657
客戶	<u>2,451,051,391</u>	<u>1,736,296,194</u>
	<u>2,562,254,437</u>	<u>1,742,810,386</u>
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客戶	<u>370,847,385</u>	<u>336,877,496</u>
資產管理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客戶	<u>18</u>	<u>—</u>
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		
經紀	608,959,100	149,564,486
客戶	<u>11,191,894</u>	<u>16,858,429</u>
	<u>620,150,994</u>	<u>166,422,915</u>
	<u><u>3,553,252,834</u></u>	<u><u>2,246,110,797</u></u>

就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而言，應付結算所賬款指證券交易業務未完成結算（通常於交易日後兩個交易日或依據與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期限）的交易。大部分應付現金客戶及保證金客戶賬款須按要求償還，惟若干結餘為待完成結算交易或就客戶按照正常業務流程進行交易活動而收取的保證金存款及現金抵押。惟超出規定保證金存款及現金抵押的款項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待結算交易所產生的若干結餘除外)主要包括本集團代客戶持有的存置於銀行及結算所的現金，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就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而言，與客戶的結算安排所採用的結算機制與期貨結算公司或經紀所採用者相同，按市場折讓結算安排產生的溢利或虧損計入與客戶的應付賬款內。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付客戶賬款不計息。

因現金客戶買賣證券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而買賣期貨合約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業務性質使然，賬齡分析不會產生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就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而言，應付經紀賬款指正常按協定條款釐定，一般於交易日後兩至五天結算之待完成結算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結欠直接控股公司的應付賬款為7,032,085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50,272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市場回顧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儘管面臨地緣政治及貿易關稅等不確定因素，全球經濟增速放緩，但香港憑藉「一國兩制」制度優勢，持續優化國際資本進入內地、內地企業走向世界的雙向通道功能，在全球資本市場中表現亮眼，進一步鞏固其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香港新股市場共集資1,07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七倍，躍居全球首位，已超越二零二四年全年集資額；恒生指數以接近兩成的漲幅位居全球主要股市前列；港股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2,402億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上升約118%。

二、業績及概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收入為398.2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18.87百萬港元），同比減少4.92%，除稅後淨利潤為102.9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88.67百萬港元），同比增長16.08%，盈利能力穩步提升。盈利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高效的內部管理體系協同和優質穩健的資產質量，及企業融資核心業務之收益增長。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富管理服務、企業融資服務、資產管理服務、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的營業收入同比分別下降22.24%、增長84.89%、下降22.42%及下降14.50%。

三、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來自於(i)財富管理；(ii)企業融資；(iii)資產管理及(iv)金融產品及投資。

財富管理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財富管理的業務收入錄得77.8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00.17百萬港元)，同比下降22.24%。其中，經紀服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64.4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85.22百萬港元)，同比下降24.33%，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13.4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4.94百萬港元)，同比下降10.31%。本集團財富管理業務敏銳捕捉客戶需求，在港股新股發行熱潮下推出新股融資免息及手續費減免等優惠政策，客戶港股交易額約347億港元，同比增加約71%。同時，積極推進跨境理財通業務，通過持續豐富和優化產品矩陣，精準滿足客戶多元化跨境投資需求，實現產品銷售近9億港元，同比提升約11%。本集團獲得彭博商業週刊「金融機構2025」評選證券界別財富管理平台傑出獎。

企業融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企業融資業務收入錄得90.0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8.72百萬港元)，同比增長84.89%。

其中，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債務證券的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為85.2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38.68百萬港元)，同比增長120.37%。面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債權承銷業務深入挖掘優質客戶及拓寬客戶行業範圍，憑藉極強的品牌優勢及核心競爭力，在港中資債權承銷排名提升三位至第六位，共完成105個債券承銷項目，債券承銷規模達11.12億美元等值，同比增長13%。此外，本集團堅定踐行綠色金融理念，共承銷綠色債券34筆，融資發行規模超607億港元。本集團獲得彭博商業週刊「金融機構2025」評選證券界別債券卓越獎。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保薦費收入錄得1.0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無)，股權承銷收入錄得54.95萬港元(二零二四年：3.94萬港元)。本集團成功助力六家企業在港上市，在港中資股權承銷排名提升七位至第十二位。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資本市場監管政策動態，深度發掘業務機會，擴大一體化銷售網絡，為客戶提供全面優質的專業支持。

資產管理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收入錄得5.7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7.36百萬港元)，同比下降22.42%。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持續深化佈局主動管理類公募基金業務，滿足客戶的各類投資需求。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管理產品共26隻，管理規模約57億港元，基金產品業績總體表現穩健，其中，中國核心資產基金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基金淨值增長16.7%。

金融產品及投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金融產品及投資收入錄得224.5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62.64百萬港元)，同比下降14.50%。本集團在中性偏穩健的風險偏好下，嚴控信用風險，積極尋找投資機會，提升投資組合盈利能力，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常態固收累計投資年化回報率為8.19%，權益累計投資年化回報率為13.75%。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增加32.85%至20,901.1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32.7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負債增加44.19%至16,577.1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96.69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減少24.69%至3,353.0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52.4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各財政年度末／期末流動負債)為1.2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現金流入淨額為308.1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流入淨額為69.14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結餘為2,269.4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1.29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增加91.29%至5,014.3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1.3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債券為656.4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9.74百萬港元)及未償還票據為63.1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9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回購協議，銀行借款、未償還債券及未償還票據之總和與權益總額之比例)增加83%至29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為3,323.9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6.08百萬港元)。

未來計劃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穩健經營、穩中求進」的原則，把握數字資產領域加速迭代帶來的戰略機遇，系統佈局技術研發與業務儲備，爭取佔領市場先機；圍繞客戶需求，構建豐富且均衡的財富管理產品矩陣，重點拓展機構客戶，深挖存量客戶需求，提升跨境金融服務能力；加速資產管理業務產品推陳出新，滿足客戶多元服務需求；發揮債券承銷業務品牌和專業優勢，鞏固和提升市場領先地位；抓住港股市場升溫的機遇，股權融資業務聚焦熱點行業，加強聯動協同，全面提升業務競爭力；堅持「中性偏穩健」的低波動投資策略，嚴控風險，通過多元化的投資種類，把握市場輪動投資機會，增厚絕對收益；堅守合規風控底線，優化資源配置，形成專業化、市場化、國際化的人才隊伍；始終貫徹綠色金融服務理念，關注公司可持續發展，為公司創造長期價值，為投資者提供穩定及長期的回報。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本集團的資產質押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質押資產主要用作抵押回購協議的債務證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任164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24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薪酬總額為90.1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01.2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會時不時根據市場慣例進行檢討。而花紅則會參考個人表現評核、現行市況及本集團財務表現而發放。僱員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醫療保健保險等。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注意到報告期後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架構及機制

本集團建立由董事會、經營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各部門及子公司組成的全面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對公司風險管理進行監督與指導，審批公司的風險偏好，將公司總體風險控制在合理的範圍內，以確保公司能夠對經營活動中的風險控制實施有效的管理。經營管理層領導管理公司經營過程中的各類風險，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規劃、建設與執行。經營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在經營管理層授權範圍內開展公司風險管理工作，負責指導、督促、協調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工作的開展落實，對組織體系提出完善與改進意見，推進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建設。風險管理部在合規風控總監的領導下組織、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組織對公司經營管理過程中面臨的總體風險、總量風險及其變化趨勢進行識別、評估、監控、分析和測試，並提出相應控制措施及應對方案。

本集團建立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即各部門及子公司實施有效自我控制為第一道防線，風險管理部門在事前和事中實施專業的風險管理為第二道防線，審計部門實施事後監督、評價為第三道防線。「三道防線」風險管理治理架構的設計，有效保障風險管理工作執行的效率與效果。

本集團實施風險偏好、限額管理和授權管理體系，按照董事會確定的中性偏穩健的風險偏好，秉持「穩健經營、長遠發展」的經營理念，堅持穩中求進的發展思路，及時對公司經營中的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合規與法律風險等各類風險進行準確識別、審慎評估、動態監控、及時應對及全程管理，確保集團承擔的各項風險控制在可測、可控、可承受、不外溢的合理範圍內。本集團着力構建健全的組織架構、可操作的管理制度、量化的風險指標體系、可靠的信息系統與專業的人才隊伍，以實現風險管理的可監測、能計量、有分析、能應對，促進集團業務長遠健康發展和戰略目標的實現。

信用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而對本集團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及監控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實施情況，以及組織更新相關風險管理政策以應對變化；並設有投融資業務評審委員會，負責審查投融資項目及重檢信貸審批相關政策、交易限額和信貸限額，對存續投融資項目、保證金貸款執行定期重檢以評估信貸風險敞口，並採取適當的措施緩釋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信貸業務風險限額指標，實施逐日盯市並及時預警，並建立對債務人、抵押品及交易對手的輿情信息監控機制，有效針對突發的輿情事件，提早制定應對方案。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在預見客戶可能不履行其義務的情況下採取適當措施來彌補或儘量減少損失，妥善化解風險，切實做好投後管理工作，並根據業務存續情況，按照最新金融工具準則，採用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定期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計量，及時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流動性風險，是指由於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及流程，以識別、處理、監控及緩釋潛在流動性風險，並按照適用法律法規(如《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香港法例第571N章))的規定，維持流動性及財政資源要求。

本集團已就管理及批准使用及分配資本建立多層次授權機制及內部政策。對任何承擔或資金流出(如採購、投資及貸款等)設定授權限制，並評估該等交易對資本水平的影響。

本集團主要通過自多家銀行取得銀行借款、發行債券等方式滿足融資需求，並不斷嘗試和拓寬融資渠道和方式。本集團亦採取嚴格的流動性管理措施，包含但不限於每日監測報告、未來現金流預測、流動性壓力測試等，以確保提前做好流動性規劃和管理，確保本集團滿足適用法律規定的資本要求。

市場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是指因匯率、利率、金融資產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導致本集團可能出現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程序以監察及控制業務開展中產生的市場風險。在從事任何新交易或推出任何新業務之前，本集團各業務線均會安排具有專業資格及行業經驗的人士討論及評估相關的市場風險，並制定對此市場風險的管理和緩釋措施。

本集團設有市場風險限額指標，並定期審查及調整市場策略，以應對經營業績、風險承受水平及市況的變動。金融產品及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就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制定不同的選擇標準，審慎挑選行業及企業，並跟蹤及監控宏觀經濟趨勢，以優化投資策略。

操作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操作風險，是指由於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集團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即根據監管要求和公司發展戰略，推行良好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建立健全符合公司實際的操作風險管理框架及體系，降低操作風險事件發生的頻率和影響程度。

本集團建立包括董事會、經營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及各部門的操作風險管理架構，對操作風險的管理覆蓋各部門及所有人員，並滲透到各類經營活動、業務過程和操作環節。

本集團建立了健全的管理機制及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通過操作風險政策、風險報告機制、操作風險限額指標、風險控制矩陣、操作風險系統以及風險提示等方式，從事前、事中、事後三方面識別、評估、監控、跟進操作風險事件。同時，通過操作風險案例分享及培訓等方式，提高集團整體操作風險意識，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力度，提高操作風險應對能力。風險管理部定期進行操作風險事件分析及評估，持續監測本集團操作風險狀況及變化趨勢，並定期報告指標執行情況，同時對操作風險事件進行持續跟進，確保公司操作風險損失在可控範圍，完善操作風險監控管理。

本集團設立業務連續性管理機制，結合風險情景、業務模式、系統設置等重要風險因素備有應急預案及業務連續性計劃，並留存足夠災備辦公設施，定期開展業務連續性演練，全面提升集團應對突發事件和運營中斷事件等的實戰能力，確保平穩有序運營。

合規與法律風險

本集團積極推動建立穩固完善的合規與法律風險管理框架，制定了相關政策、流程和模板，時刻留意現時營商環境的法律法規，隨外部法律法規的變化及時調整優化本集團內合規法律風險管理政策及流程，以確保公司業務和運作符合不時修訂之法律法規。

本集團設有合規管理架構，設立了合規管理三道防線。其中合規法務部牽頭制定本集團範圍的合規管理政策及程序，為各種業務計劃和事務提供合規意見，嚴密監察本集團的持牌業務合規運營狀況，並督促各業務條線嚴格落實相關監管規定。同時，為營造集團良好的合規文化氛圍，強化合規意識，合規法務部會不時牽頭組織為職員舉辦法律和合規培訓，並為最新法規動向提供內部指導。

本集團的合規法務部配有專職法務人員，同時本集團聘請5家常年合作法律顧問，及與其他外部律所保持緊密的合作關係，通過專職法務人員以及外部法律顧問或律所的緊密協作，確保本集團及時防範和處理各類法律風險。

聲譽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聲譽風險，是指由於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股東、員工、客戶、第三方合作機構及監管機構等對本集團公開負面評價的風險。本集團擁有完整的公司治理架構，積極推動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建設，秉持預防第一、積極主動、及時報告等原則，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風險事件，對經營、管理過程中存在的聲譽風險進行事件分級、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報告、風險處置和風險評價的全方位和全過程管理，最大限度地減少對本集團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聲譽風險管理制度，整體輿情平穩，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競爭權益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內「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各節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以書面形式制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熊博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浩榮先生及田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浩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熊博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熊博先生（主席）；一名執行董事張春娟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浩榮先生、田力先生及杜莉女士。